

#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第 3 次工作協調會會議紀錄

本紀錄同時連結於生輔組網頁，歡迎上網瀏覽。

<http://www.osa.nchu.edu.tw/osa/laa/records.html>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26 日上午 11 時

會議地點：雲平樓 F12 教室

主持人：周副校長至宏

記錄：生活輔導組李孝華

出席人員：本校一、二級相關單位（詳如簽到表）

## 一、主席致詞

此次召開 108 學年度的畢業典禮第 3 次工作協調會除了工作報告之外還有一個提案要討論，就是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放寬室內、室外參與活動人數之限制以及是否開放家長進入活動會場進行討論，先由業務單位進行工作報告。

## 二、業務單位報告

有關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前次工作協調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下：

(一)請學務處生輔組持續製作「師長祝福」及「畢業歌 MV」等影片，並放置於畢業典禮網頁，供各院、系(所)自行下載運用，以表師長祝福之意。

執行情形：

1. 生輔組已於 5 月 7 日將「師長祝福」、「感恩謝師」影片掛載於生活輔導組畢業典禮網頁，供各系、所自行下載運用。
2. 「畢業歌 MV」委由畢聯會及校外廠商製作，目前已在後製中，預計於 6 月初掛載於畢業典禮網頁。

(二)各院、系優秀畢業生榮譽彩帶及獎狀的頒授，請承辦單位協助影片拍攝並放置於畢業典禮網頁，提供學生隨時上網瀏覽，並留下榮譽的回憶。

執行情形：

1. 優秀畢業生榮譽彩帶及獎狀已函請各系(學位學程)自 5 月 18 日起至生輔組領取，另請系、所於頒獎時拍攝影片或照片於 6 月 10 日前交於生輔組承辦人，未於時限內將影片或照片回傳者視同放棄。
2. 日前函請各系、所協助調查「校長與博班生及學士班優秀畢業生合影活動」規劃如下：
  - (1) 合影活動規畫於「2020 畢業季藝術特展」(與風日同行-琺瑯書畫藝術聯展)開展儀式後接續合影活動。
  - (2) 開展儀式及合影活動時間、地點：109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於惠蓀堂前廣場(天雨改為惠蓀堂穿堂)。
  - (3) 請各系(所)確實通知前揭人員，於當日上午 9 時 30 分著學位服、帽(優秀畢業生加配戴榮譽彩帶)至活動現場報到。
  - (4) 凡已報名參與合影之優秀畢業生可免交照片或影片檔，如未

能參加合影者請於 6 月 10 日前將照片檔寄送承辦人信箱：  
[frank5985@nchu.edu.tw](mailto:frank5985@nchu.edu.tw) 逾期視同放棄。

(三) 有關各系所辦理畢業典禮可行性，決議如下：

1. 系級畢業典禮辦理與否，由各系自行決定，辦理形式及人員距離等規範，應符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惟因應疫情變化，確保防疫安全之需求，學校可視狀況進行調整。
2. 其餘相關內容請參考前次會議紀錄及本校防疫小組第 13 次會議紀錄辦理。

### 三、提案討論

案由：系所自行辦理之畢業典禮或相關活動當日可否邀請家長(親友)進入活動會場、車輛可否免費進入校園，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09 年度「傳染病緊急應變工作小組」第十三次會議決議略以本校各系所辦理畢業典禮請依據場地大小並符合保持社交距離(室內保持 1.5 公尺、室外 1 公尺)之規定規劃參與人數，若為大型室內場所，上限為 250 人，師生進入系所應刷卡進入各大樓系館，惟家長則暫不得進入各大樓系館；鑒於近期疫情逐步趨緩，及考量畢業生家長參與畢業典禮之期待，建議評估是否於各系所辦理畢業典禮或相關活動當日開放家長進入各活動現場。
- 二、系所自行辦理畢業典禮或相關活動當日，建請討論是否開放家長車輛免費進入校園。

決議：

- 一、請承辦單位調查各系所自行辦理畢業典禮相關活動之日期後統一上簽，並會請總務處事務組協助各系所於辦理當日開放家長車輛免費進入校園，惟請各系所加強宣導車輛應按規定停放至停車格內，勿任意停放。
- 二、各系所如有自行辦理畢業典禮相關活動時請遵循下列事項：
  1. 依據辦理場地之現況斟酌參與人數，並遵守相關防疫措施。如在一般教室辦理仍建議維持在 50 人、大型會議室可依據其最大容量斟酌參與人數。
  2. 各系、所可自行決定是否邀請家長(親友)進入會場，惟無論室內、室外凡參加活動之人員均須依照本校校內(教職員工生)、校外(家長親友)人員進入校園大樓、教室之管制規定辦理，戴口罩、刷卡、量體溫、登錄資基本資料、填寫健康關懷問卷及

保持適當之社交距離等規範，如無法維持社交距離者仍建議全程配戴口罩。

3. 不建議於會場用餐。
4. 各系所自行辦理當日如為假日或夜間，遇有發燒人員請婉拒進入會場參與活動，並請發燒當事人依防疫相關規定自行撥打 1922 電話詢問後續處理事宜。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